

資料來源：

檔案管有機關：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檔案來源機關：國家安全局

案名：拂塵專案附件

檔號：0036/340.2/5502.3

案情摘要：

本案有關美國大使館及駐臺領事館於二二八事件期間向美國國務卿發表臺灣情勢之電報、報告及備忘錄等資料。



ET24

外幣，限由台灣銀行收購及兌換。

省行政長官公署頒佈：規定最高米價辦法十四條，壓抑糧價。

二月十五日

本市合作社聯合社成立。

二月二十一日

整理基隆碼頭秩序，議定試行辦法。

本市舉行清查外僑戶口。

二月二十二日

本市文化館開始籌備。

訂定船隻進出港口檢查辦法。

二月二十四日

本市田賦稽征處，依法拍賣田地。

本市開始舉辦平民工藝社。

二月二十五日

本市進出口商會，討論管制物價緊急措施及補救辦法。

二月二十八日

台北市查緝私烟，於紛亂中發生查緝員與警員以手槍擊傷市民二人，送醫不治死亡，當局拘獲肇事者四人押辦，不法份子備機聚集行政長官公署前示威，台灣警備總司令部宣佈是日起，台北市區實施臨時戒嚴。

三月三日

本市發生不法之徒騷動，一連三天，騷擾軍、政方面盡力導並阻止。

三月四日

「二二八」事件處理委員會基隆分會成立。

三月十一日

中樞 總理紀念週，蔣主席對台灣此次不幸事件指示處理方針，嚴令留台軍政人員，靜候中央派員處理，不得採取報復行動。

三月十四日

台北、基隆解除白晝戒嚴。

省警備總司令部公報稱：總部現正開始肅奸工作，希望民眾檢舉密報，全省緝捕工作進行順利，各地暴徒組織亦已自動解散。

本市秩序完成恢復，當局運來大批糧食、蔬菜應市。

糧食局撥配黃豆十七萬斤，配售市民以解決糧荒。

三月十九日

國防部長白崇禧，蒞臨本市視察。

三月二十六日

基隆綏靖區司令部，召開綏靖會議。

市政府召開區長會議，市長石瑛演報告「二二八」事件經過，並檢討今後改進事宜。

三月二十九日

本市萬順船塢竣工，港務局長徐人壽主持落成典禮。

據統計，本市各機關，團體於「二二八」事件中，公私財物損失約六百餘萬元，政府機關佔半數以上。

四月一日

省行政長官公署教育處公告：中等以上學校，被共產黨暴徒煽惑強迫利用參加暴動學生，家長應即向該校校長或教育處負責告誡，率領到校，即予從寬處理。

ET24

前二月二十八日台北發生查緝私烟以手槍擊傷市民死亡主兇，經台北地方法院判處死刑。

四月四日

市政府舉辦兒童節慶祝會，及國語比賽。

四月六日

市政會議通過「三民主義章程」及文化館章程。

四月十一日

省警備司令部公佈「官從附和或被迫參加暴動自新辦法」。

瑞三金銀公司籌備成立。

四月十八日
被征用之日僑一千二百名，集中本市待命遣返。

四月十九日

滬、基隆定期航輪，改為三日一航次。

四月二十一日

台幣匯率，台幣一元合法幣四十元。

基隆海員服務社成立。

基隆港務警察局成立。

四月二十五日

台灣銀行黃金、港幣、美鈔收購牌價：黃金每市兩台幣一萬

二千元，美鈔每元台幣二百九十一元，港幣每元台幣六十一元二

角五分。

四月二十六日

日本籍輪船「橋」丸，載日僑一千零五十名返國離去。

四月二十七日

台灣師管區奉令開始調查，被日人征集服役之台灣軍人，以

分期召集，實施短期訓練，給予軍人身份，享受各種優待，失業

者給予救濟。

五月五日

行政長官陳儀，以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已奉命改稱為台灣省

政府，特向全省同胞作最後廣播。

市政府訂定推行基層政治工作辦法，並召集督導人員作政令

講解。

市營住宅數百幢，將一律改為新村，村內設警亭一人，負責

各該村治安，衛生等事項。

五月六日
台灣水產公司積極發展業務，設漁船修造廠於本市。

基隆漁市場及冷藏庫，由台灣水產公司基隆分公司接辦。

五月七日

公路局基隆、金瓜石線，增開班車。

五月十日

新任台灣省警備司令彭孟緝就職。

五月十一日

新穀登場，本市米價下降。

五月十二日

市政府禁止採伐暖水源地涵養林。

五月十五日

本市公有耕地開始放領。

五月十六日

台灣省政府成立，主席魏道明就任總務。

基隆港四月份進出口貨物統計：

進出船舶總數：一百七十六艘。

船舶總噸數：二十二萬五千二百七十六噸。

進出口貨物總噸數：五萬三千三百四十七噸。

基隆商業界評定各項物價指數。

台幣對法幣之匯率，改為一比四十四元。

五月十七日

台北機私案被告，上訴台灣高等法院改判徒刑十年。

五月十八日

本市日魂備統計：總數五十七戶，其中日僑七戶，琉僑五十